

泰州市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发行结果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泰州市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 30 亿元的公司债券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并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2329 号批复同意注册。泰州市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不超过 8 亿元。

本期债券期限为 5 年，债券存续期第三年末附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及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本期债券发行工作已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结束，实际发行金额 8 亿元，最终票面利率为 3.62%。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泰州市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发行结果公告》之签章页）

泰州市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 8 月 27 日

（此页无正文，为《泰州市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发行结果公告》之签章页）



（此页无正文，为《泰州市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发行结果公告》之签章页）

恒泰长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8月27日

（此页无正文，为《泰州市交通产业集团有限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发行结果公告》之签章页）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8 月 27 日